

证券代码：839131

证券简称：艾叶文化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艾叶文化艺术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15日电话通知
5.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林祥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监事张繁哲因疫情影响缺席，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要求，2021 年监事会认真履行监事会工作职责，保护股东、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，据此拟定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审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状况与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1) 和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，公司财务对 2021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决算，并编制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，结合 2022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求，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表决监事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

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挂牌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2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艾叶文化艺术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届会议决议》

浙江艾叶文化艺术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7 日